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信仪器”或“公司”）的股东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国科”）持有公司股份 6,968,636 股，占公司总股本 9.96%。

昆山国科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昆山国科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99,9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2、上述股份减持价格按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若计划减持期间出现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968,636	9.96%	IPO 前取得：6,968,636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不超过： 699,900 股	不超过： 1%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699,900 股	2022/11/22 ~ 2023/5/21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上述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股东昆山国科承诺：

1、本公司承诺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股份锁定承诺事项，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股份锁定承诺规定的限售期内，承诺不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2、本公司在持有的禾信仪器股份的锁定期限（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将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允许的合规方式进行减持，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3、本公司持有的禾信仪器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不超过本公司持有首发前禾信仪器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百，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应作相应调整），实际操作按市场情况决策。

4、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关于股份锁定期限、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本公司承诺相应减持收益归禾信仪器所有。

5、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禾信仪器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需要进行的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昆山国科将根据市场情况、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并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31日